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已经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九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和公司利益，定价原则合理、公允，严格遵循自愿、平等、诚信的原则；公司和关联方之间不存在相互损害或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较小，不会形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对关联人的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亦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2 年 4 月 22 日，公司九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下属子公司常州黑牡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常州黑牡丹置业有限公司、常州中润花木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八达路桥有限公司、常州牡丹瑞都房地产有限公司、常州绿都房地产有限公司、常州黑牡丹科技园有限公司，2022 年拟与公司控股股东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高新”）下属子公司发生有关项目养护、项目绿化、环境治理、融资担保等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曹国伟、顾正义回避表决，其他 7 名非关联董事均同意该项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届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原则合理、公允，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

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同意将《关于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九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会议上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制度》等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相关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原则合理、公允，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同意将《关于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1 年预计金额	2021 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常州新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养护	297.84	297.84
	常州国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项目养护	6.79	7.36
	常州国展医疗器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养护	1.03	1.03
	常州金融科技孵化中心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绿化	1.78	1.63
	小计	——	307.44	307.86
向关联人提供货物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服装	0.58	0.81
	小计	——	0.58	0.81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常州民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治理	500.00	492.85
	常州市恒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融资担保	214.42	177.08
	常州民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环境检测	150.00	144.02
	新苏智汇环境技术（江苏）有限公司	环境治理	60.00	311.19
	常州市新北区建设工程设计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施工图纸审查	53.66	73.90
	常州国展安居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9.72	4.28
	常州国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8.40	6.70
	新苏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环境治理	0.00	66.30
	小计	——	996.20	1,276.32
合计	——	1,304.22	1,584.99	

说明：

1、公司 2021 年度新增环境治理需求，与新苏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环境治理合同导致新增关联交易；

2、公司 2021 年实际与新苏智汇环境技术（江苏）有限公司发生金额高于预计发生金额，主要系项目工程量增加及新增业务导致签订的业务合同额增加所致；

（三）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公司预计 2022 年与关联方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1,258.93 万元人民币。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2 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常州新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养护	148.91	94.67	-	297.84	97.26
	常州国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项目养护	7.36	4.68	-	7.36	2.40
	常州国展医疗器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养护	1.03	0.65	-	1.03	0.34
	常州金融科技孵化中心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绿化	1.63	1.41	-	1.63	0.78
	小计	——	158.93	——	-	307.86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常州民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治理	650.00	100.00	376.93	492.85	48.59
	常州民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环境检测	300.00	82.44	-	144.02	14.20
	常州市恒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融资担保	150.00	100.00	14.52	177.08	100.00
	小计	——	1,100.00	——	391.45	813.95	——
合计	——	1,258.93	——	391.45	1,121.81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介绍

1、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盛新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100,5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常州市新北区新桥街道崇义南路 9 号

经营范围：国有资产投资、经营，资产管理（除金融业），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投资咨询）及投资服务；自有房屋租赁服务；工业生产资料、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政府持有 90% 股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4,827,391.64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 1,693,625.05 万元人民币，2021 年营业收入 16,178.56 万元人民币，实现净利润-6,511.40 万元人民币。（未经审计）

2、常州新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北胜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常州市新北区高新科技园 6 号楼

经营范围：对工业、商业、基础设施及房地产项目的投资；物业管理及房屋租赁服务；建筑装饰工程施工；给水设备、中央空调设备安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市政养护维修工程施工；建筑材料、金属材料、五金、交电、电气机械及器材销售；房地产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花卉树木种植（限分支机构经营）、销售、养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常高新持有 100% 股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91,595.72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 71,486.82 万元人民币，2021 年营业收入 103.64 万元人民币，实现净利润 -1,771.95 万元人民币。（未经审计）

3、常州国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北胜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34,524.22 万元人民币

住所：常州市新北区科技园 6 号楼 113 室

经营范围：资产经营管理服务（除金融类、保险类）；房产中介服务；资产托管服务；自有房屋租赁和销售；信息咨询；企业登记代理服务；自有设备租赁；设计、制作、利用自有媒介发布国内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常高新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常高新全资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08,068.98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 4,483.32 万元人民币，2021 年营业收入 14,039.26 万元人民币，实现净利润 2,538.85 万元人民币。（未经审计）

4、常州国展安居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北胜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3,79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常州市新北区高新科技园 6 号楼 603 室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自有房屋租赁；房屋建筑工程施工。（不得从事金融、类金融业务，依法取得许可和备案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常高新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常高新全资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38,888.53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 3,489.06 万元人民币，2021 年营业收入 1,004.53 万元人民币，实现净利润 -1,430.75 万元人民币。（未经审计）

5、常州国展医疗器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北胜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3,6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常州市新北区华山中路 100 号 1 幢 210 室

经营范围：为园区内生产经营医疗器械的企业提供自有房产的租赁和物业管理；园区内实业投资及咨询；自有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常高新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常高新全资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4,179.93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 3,943.50 万元人民币，2021 年营业收入 430.70 万元人民币，实现净利润 158.33 万元人民币。（未经审计）

6、常州金融科技孵化中心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巢英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4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常州市新北区高新科技园 6 号楼 603 室

经营范围：为入驻中小型金融企业提供工厂科技孵化扶持；酒店管理；房屋出租；实业投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常高新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常高新全资子公司)持有 100%股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78,716.50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 38,216.73 万元人民币,2021 年营业收入 4,716.23 万元人民币,实现净利润-1,671.21 万元人民币。(未经审计)

7、常州民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鹏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2,5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常州市新北区长江北路 1203 号

经营范围：污水处理；水质监测服务；污水处理和水循环利用的技术咨询及运营管理；为接入本公司自来水管网的用户提供技术咨询服务及管道、水池清洗服务；工业用水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新苏生态水环境（江苏）有限公司(常高新全资子公司)持有 100%股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60,929.66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 11,210.77 万元人民币,2021 年营业收入 8,436.84 万元人民币,实现净利润 3,687.87 万元人民币。(未经审计)

8、常州市恒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立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常州新北区高新科技园 3 号楼 B 座 505

经营范围：融资性担保业务：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其他业务：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付款如约担保等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

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常高新金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常高新全资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50,057.08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 30,836.93 万元人民币，2021 年营业收入 2,262.67 万元人民币，实现净利润 -641.92 万元人民币。（未经审计）

9、常州民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邵艳超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常州市新北区春江镇百馨苑 2-302 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室内环境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环境保护监测；环境应急治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新苏智汇环境技术（江苏）有限公司（常高新全资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248.28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 885.54 万元人民币，2021 年营业收入 1,526.57 万元人民币，实现净利润 272.50 万元人民币。（未经审计）

10、新苏智汇环境技术（江苏）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建民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6,43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常州市新北区高新科技园 6 号楼

经营范围：环保节能及新能源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环境信息系统和在线监测系统（含软硬件和网络）的咨询、设计、研发、集成、运营维护、技术服务；环境状况及影响调查与评价；环境规划设计；污染场地调查及修复咨询；环保节能设备及仪器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活动)

主要股东:新苏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77.76%股权,常高新持有 22.24% 股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8,591.62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 7,780.70 万元人民币,2021 年营业收入 2,257.14 万元人民币,实现净利润 1,009.76 万 元人民币。(未经审计)

11、常州市新北区建设工程设计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丽娜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3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 368 号 1602 室

经营范围:施工图审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 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政府持有 100%股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3,416.27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 1,986.82 万元人民币,2021 年营业收入 1,897.97 万元人民币,实现净利润 812.59 万 元人民币。(未经审计)

12、新苏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建民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常州市新北区高新科技园 6 号楼

经营范围:环保项目和其他市政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设计、建设、运营管 理及相关的咨询服务;固体废弃物处置及市政污水处理项目的设计施工总承包 (涉及危险废弃物及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处置,凭许可证经营);土壤修复;固 体废弃物、污水等资源综合利用技术开发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环境治理工程施 工;工程项目管理咨询;环保技术开发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环保材料、环保产 品、环保设备的研发、设计、集成、制造、销售、贸易代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 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环保与新能源项目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 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常高新持有 100%股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336,900.96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 87,368.37 万元人民币，2021 年营业收入 572.29 万元人民币，实现净利润 -1,835.54 万元人民币。（未经审计）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关联关系情形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一）所指关联法人
常州新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均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二）所指关联法人
常州国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常州国展医疗器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常州金融科技孵化中心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常州民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常州市恒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常州民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新苏智汇环境技术（江苏）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常州国展安居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新苏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常州市新北区建设工程设计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曾兼任董事的公司	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三）及第四款所指关联法人

注：常州市新北区建设工程设计审查中心有限公司为公司董曾事兼任董事长的公司，该董事已于 2021 年 5 月辞去董事长职务。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向公司提供劳务的关联方，均依法存续，经营状况、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的履约能力，不存在交易风险；前期与公司的同类关联交易都顺利完成。

上述购买公司产品或接受公司提供劳务的关联方，均依法存续，经营状况、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不存在交易风险；前期与公司的同类关联交易都顺利完成。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和方法
接受关联人提	常州民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治理	按照统一的市场价格，根据污水浓度和重量定价。

供的劳务	常州市新北区建设工程设计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施工图纸审查	按照江苏省物价局确认的审查收费标准，根据图纸的建筑面积或工程概算定价。
	常州民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环境检测	按照统一的市场价格，根据水质情况决定是否检测及检测频次，检测费标准按照国家及地方出台标准。
	常州国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按照统一的市场价格，根据租赁面积或租赁间数定价。
	常州国展安居投资有限公司		
	常州市恒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融资担保	按照统一的市场价格，担保服务费根据不同担保期限及担保金额定价。
	新苏智汇环境技术（江苏）有限公司	环境治理	按照统一的市场价格，根据治理面积及业务内容定价。
	新苏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常州新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养护	按照统一的市场价格，根据业主的养护要求决定定价。
	常州国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常州国展医疗器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常州金融科技孵化中心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绿化	按照统一的市场价格，根据业主的绿化要求决定定价。

公司与上述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都遵循公平、公正、自愿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平、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利益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公司生产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并获取更好效益。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和公司利益，定价原则合理、公允，严格遵循自愿、平等、诚信的原则；公司和关联方之间不存在相互损害或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较小，不会形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对关联人的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亦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上网公告附件

- 1、公司第九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九届六次董事会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九届六次董事会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